



# 上源环保

NEEQ : 871690

##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Sunyuan E.P. Co., Ltd.



##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尧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秀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一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秀兰
电话	0591-83770930
传真	0591-83847842
电子邮箱	1176985501@qq.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sunyuanep.com">www.sunyuanep.com</a>
联系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上渡街道联建村金山污水处理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福州市仓山区上渡街道联建村金山污水处理厂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36,321,218.21	531,034,467.66	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768,493.04	163,945,305.67	18.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3	2.73	18.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27%	38.3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63%	68.65%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4,713,100.70	151,222,972.83	-4.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87,103.44	34,522,263.54	-13.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137,967.07	33,508,952.68	-1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88,524.41	49,913,394.10	55.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71%	23.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29%	22.8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81	0.5754	-13.43%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729,250	29.55%	18,485,625	36,214,875	60.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6,328,125	6,328,125	10.55%	
	董事、监事、高管	692,750	1.15%	-692,500	25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270,750	70.45%	-18,485,625	23,785,125	39.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312,500	42.19%	-6,328,125	18,984,375	31.64%	
	董事、监事、高管	5,708,250	9.51%	-907,500	4,800,750	8.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胡尧光	25,312,500	0	25,312,500	42.19%	18,984,375	6,328,125
2	胡秀英	13,850,000	0	13,850,000	23.08%	0	13,850,000
3	陈学松	6,401,000	-1,600,000	4,801,000	8.00%	4,800,750	250
4	福建帆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9,000	0	5,999,000	10.00%	0	5,999,000
5	叶丽	5,837,500	0	5,837,500	9.73%	0	5,837,500
6	陈孝铨	2,600,000	0	2,600,000	4.33%	0	2,600,000

7	林玲	0	1,600,000	1,600,000	2.67%	0	1,600,000
<b>合计</b>		<b>60,000,000</b>	<b>0</b>	<b>60,000,000</b>	<b>100.00%</b>	<b>23,785,125</b>	<b>36,214,875</b>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之间，胡尧光系福建帆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90% 合伙份额；胡秀英系胡尧光之女儿、叶丽系胡尧光儿媳，具有关联关系。林玲系股东陈学松配偶，具有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6 和 27。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差错更正。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0	67,574.90		
租赁负债	0	64,574.90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